

**农业部玉树高寒草原资源与生态重点野外科学观测试验站**  
**日常管理条例**  
**(试行)**

为营造一个优化的学术环境，倡导人人各尽其职，为玉树试验基地的建设发展提供一个良好的学术研究氛围，形成一个有凝聚力的研究集体，特制订此条例。

本条例适用于试验站聘任的所有职工（固定人员、客座人员及研究生）。

**一、共同职责**

1. 关心试验站的建设和发展，积极提出建设性的意见（酌情给予表扬及奖励）。
2. 积极参加试验站组织的各项学术及公益活动，倡导关心试验站集体，营造有生气的学术环境。
3. 遵循有关安全运行和保密纪律，保护试验站知识产权。
4. 试验站工作人员的科研成果，属于草原所所有。
5. 成果转让和专利申请，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6. 在公开发表论文时，应注明农业部玉树高寒草原资源与生态重点野外观测试验站。
7. 发表后将复印两份存档。

**二、试验站管理主任职责**

1. 全面负责试验站的财务、科研、安全、卫生等事物。
2. 负责管理试验站仪器、数据的资料和档案。
3. 负责并参加与试验站组织的国内外会议的组织筹备等工作。
4. 负责组织和安排试验站的学术活动，组织试验站科研成果申报等工作。
5. 协助试验站站长编制年度科研计划及科研经费概算，年度课题总结及撰写年度科研工作总结。

**三、数据管理人员职责**

1. 数据管理人员定期数据审核。
2. 试验站数据管理员应保证数据安全，不得擅自提供给无关人员。

**四、样地管理人员职责**

1. 样地管理人员须长驻试验站，负责样地围栏、观测设备安全与运行。
2. 负责气象和土壤数据的测定、下载、整理和归档。
3. 负责监督站内外人员在样地开展实验，并定期向站务委员会报告。

4. 监督和参与长期观测样地、实验样地常规观测。

## 五、外来人员管理条例

1. 来站外来人员必须经过主管领导批准，办理相关手续，签订相关协议后方可开始试验。
2. 外来人员在站期间必须遵守我站各项管理规定，服从工作人员的安排，爱护仪器设备。
3. 外来人员须在仪器管理人员指导下，借用本站实验设备。
4. 外来人员根据情况收取一定的住宿费用。
5. 外来人员用车按照一定的标准收取费用。
6. 外来人员用临时工由本站专人负责安排，不得擅自抬高临时工工资，给当地牧民交纳任何费用应与试验站负责人协商。
7. 外来人员不得向其他人泄露站内数据资料等。
8. 本站不负责外来人员的任何人身安全等意外情况。

## 六、仪器使用与管理

1. 仪器设备由专人管理，负责仪器使用、培训和维修管理。专管人员应有相应的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，经培训后上岗。专管人员一经确定，应保持稳定，不要轻易变动。
2. 大型贵重仪器设备必须专人使用，其他人员经培训合格并经允许后方可单独操作。
3. 大、中型仪器设备必须建账（收费和维修）、建卡（外借与归还），并建立完善的技术档案，定期清点并逐月将仪器测定数据导入实验站数据库、档案库。
4. 仪器设备要存放整齐，存放地点相对稳定，符合仪器设备存放条件，如温度、湿度、通风条件等。
5. 专管人员须编写每台仪器设备的中英文简介、安全操作规程、使用注意事项与其他规章制度，并贴在显著位置，经常对照检查。
6. 仪器设备使用前，请仔细阅读说明书或操作指南，熟悉仪器性能。严格按仪器操作规程操作，对违反操作规程造成财产等损失，按有关规定处理。仪器在使用中出现异常情况，应及时报告。
7. 仪器使用完毕做好清理工作，及时并详细的填写仪器设备使用登记。如发现未做好清理工作，或未详细填写仪器设备登记，在2周内不得使用该仪器。
8. 未经允许，任何人不得拆卸仪器设备、挪动位置或拿出实验室外。实验设备不得存放私人处保管，不得由私人借出使用，也不得私自拿出对外服务。
9. 大、中型仪器设备每次使用前须向相关负责人申请，获得同意后方可使用，

并填写《仪器设备使用登记表》。仪器由专管人员操作，其他人操作的应在专管人员同意并指导下进行。

10. 大、中型仪器设备必须定期做好维护、检修、计量工作，以保证仪器设备处于良好运转状态，严禁带病工作，按实验室或所级要求编写有关报告。

## 七、实验室安全条例

1. 每位工作人员必须增强安全意识，定期开展安全检查，及时消除事故隐患。
2. 注意自身安全：分析化验工作前必须穿好工作服和其他防护用品。工作中严禁用嘴、鼻、手直接接触试剂，切忌用嘴代替吸耳球吸取试剂溶液。
3. 安全使用仪器设备，工作过程中要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使用仪器，严禁违规操作，发现异常情况应立即停止工作，并及时登记报告。
4. 安全使用药品：一切试剂药品要有内容齐全的标签，易燃、易爆、强腐蚀药剂，按分类档保存，不与常规药剂混放；剧毒药品，贵重药品和材料，专人专柜保存。开启易挥发试剂瓶盖时，必须戴胶皮手套，瓶体不得剧烈摇动，瓶口不得对准自己或他人，室温高时应先在冰水中浸泡，以免开启时气体冲出伤人。
5. 安全使用通风橱：防止毒气散溢通风橱的排风系统必须有效可靠，定期检查。凡影响人体健康的操作（如产生有害气体、烟雾、异味等的实验）应在通风橱内进行，并随时排风；启用、配置易挥发、腐蚀强、有毒物质必须戴胶皮手套，并在通风橱中进行。
6. 安全用电：用电线路规范化，不准私拉乱接，擅自改动线路；严禁超负荷用电；及时检修电路开关，保证开关灵活；使用电器动力前，应检查开关、电机、设备各部分是否安置妥当，工作结束时切断电源。发现线路不通，必须及时报修，严禁继续带电工作和维修；实验室内的所有电器设备不得私自搬动及改装；每天下班前，对经常使用的电器必须进行检查。
7. 安全用水：水龙头、尤其是易忘的冷凝水龙头随用随关，下班时重点检查一次；禁止在实验室水槽和下水道排放强腐蚀和剧毒废液；发现管道漏水、破裂等情况，必须及时采取措施和保修。
8. 注意通风、防火：离开实验室时应注意检查仪器设备，切断电源、水源、气源，关闭窗户，锁好门。
9. 实行安全责任制：实验室安全保卫工作责任到人，最后离开者做好安全记录。

## 九、厨房安全操作制度

- 1、厨房、餐厅、仓库等处的门钥匙应由专人专管，下班后应将门窗锁好。
- 2、煤气灶、高压锅、压面机等厨房炊事设备由使用人负责安全使用，使用人必须对设备进行定期检查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。
- 3、厨师应认真保管好易燃及危险物品，油类制品应放在安全处，远离灶头；刀具用毕后应马上清洗入架，不得随处乱放，不得随意把刀带出厨房。
- 4、禁止使用湿抹布擦拭电源开关，严禁私自接电源，不准带故障使用设备。下班后要做好电源和门窗的关闭检查工作。
- 5、掌握厨房和餐厅内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的安放位置与使用方法，经常对电源线路进行仔细检查，发现问题及时解决。
- 6、保持工作环境的整洁，随时清除工作台上的各种油污，定期对抽油烟机、排烟罩进行清洁。
- 7、厨师每天结束工作后，应细致检查，熄灭火种，关闭水源、电源、煤气，确保无漏气现象。